

真正的民宿不能没有人情味

专家指出,民宿发展应及时走出同质化“窠臼”

本报讯(记者徐欣 奉化记者站凌青 通讯员刘中英)作为一种诗意栖居的代表,民宿逐渐成为休闲旅游业的“新宠”。我市旅游部门与市总工会对接后,近日更是将民宿客栈等乡村旅游业态列入职工疗休养接待单位范围,民宿业迎来重大利好。但密集涌入的经营者在助推乡村旅游的同时,也加剧了民宿的“同质化”。“千店一面”、跟风模仿让当前一些民宿步入同质化“窠臼”。

作为大堰之春生态文化节的主要活动之一,海峡两岸对话民宿沙龙前天在奉化大堰举行,两岸民宿经营者、行业专家、投资商等从多层次解读“民宿热”,共同探索民宿转型的创新“密码”,探讨“小房子、大情怀”的民宿发展路径。

大堰镇“琴海缘”民宿业主吕海东坦言,如今市场上的民宿准入门槛低,良莠不齐。“与星级酒店相比,民宿服务并不专业,民宿发展还处于散兵游勇的状态。”吕海东表示,虽然自己有心使自家民宿与文化产业相对接,但市场上又缺乏专门针对民宿管理和服务的培训机构,自己有心而无力。

台湾休闲农业绿能生态专家鲍达瓦认为,如今很多所谓的民宿,只是给房子进行了小资情调的装修,缺乏品质和人情味的房子并非

真正的民宿。“在打造硬件的同时,民宿也要注重‘软件’部分。虽然民宿没有酒店的高档豪华,但台湾的民宿主人会与游客交流攀谈,介绍当地旅游线路,并在民宿推广中植入故事元素,使民宿具有浓厚的乡村味、地方味、人情味。”

江北区“老樟树”民宿业主王少华认为,民宿的主人不应该成为一个酒店老板,而应是一间民宿的灵魂。“我在自己的民宿中为客人准备了茶具,客人可以自取,体验者可感受到如家般的轻松自在,也感受到主人的诚意和用心。”王少华说。

据介绍,2015年宁波市财政共投入4288万元用于发展宁波市乡村旅游相关的民宿产业、基础设施配套、新业态培育等项目建设,民宿新增床位2072张。“政府将从政策上鼓励不同主题创意的民宿设计,引导民宿业进行品质和品牌的打造,避免同质化竞争和模仿跟风,并引导形成不同价位、层次的民宿生态,以满足不同人群的消费需求。”市旅游局副局长周明力说,今年计划建设类似大堰这样的乡村全域旅游示范区,组织民宿企业推广活动,向市民推荐十大精品民宿,不仅把游客引进来,更要留下来,不仅把钱留下来,更要把心留下来,进一步推动宁波乡村旅游及民宿产业的发展。



11.5公斤重的笋王

昨天上午,来自宁海县长街镇的游客唐静元以1100元价格拍得了一株11.5公斤重的笋王。当天,宁海县黄坛镇第二届春笋节暨“三月三快乐笋宴游”在风景

秀丽的弘杨村启动。烤笋评选、笋王拍卖、品尝毛笋宴、山间挖掘黄泥拱笋等系列让上千名游客流连忘返。

(严龙 吴丹丹 摄)

规定时间内不报到被拘留

奉化首次对社区服刑人员实施治安管理处罚

本报讯(记者龚哲明 通讯员谢泳 俞溢盈)近日,奉化市社区服刑人员王某因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被处以行政拘留七日并处罚款200元的治安管理处罚。这是奉化市首次对违反社区矫正管理规定的社区服刑人员实施治安管理处罚。

王某因故意伤害罪被奉化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今年1月,奉化市司法局收到法院的相关法律文书后,按规定联系王某去奉化市社区矫正报到。但经多次联系,王某还是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王某还是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王某还是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有关规定,奉化市司法局提交了对其实施治安管理处罚的建议书,奉化市公安局调查核实后作出了对王某的处罚决定。

“一些社区服刑人员身份意识模糊,以为被判非监禁刑就可以不受法律的约束。”奉化市司法局社区矫正科相关负责人表示,“社区服刑人员必须按照法院判决时限,严格遵守《执行通知书》和《社区矫正保证书》上规定的时间报到,这也是他们接受社区矫正的第一步。”据悉,奉化市司法局将进一步加大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管力度,对违反日常报到、定期报告、会客管理、外出管理等规定的,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治安管理处罚,特别严重的将提请撤销缓刑、假释或提出收监执行。

一个“闭门羹”牵出特大传销案

打击传销犯罪,余姚新机制很给力

本报讯(记者王晓峰 通讯员牛伟 张海波)派出所综管员上门办理居住证,却在出租房吃到了“闭门羹”。综管员留了个心眼,多番观察并确认其中有猫腻。最终,警方成功破获了一起特大传销案件,抓获涉案人员67名,其中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的7名犯罪嫌疑人被刑拘。

去年12月,余姚阳明派出所舜北社区片的综管员老李对辖区内的外来人口进行排摸并办理居住证。可在舜水北路22号楼4楼的一间出租房,无论老李怎么敲门叫唤,房门始终不开。老李对这间出租房留了心,几次下来,终于发现了异常:几个年轻人长期待在屋内不干活。他将这一情况反馈给了社区民警林国庆。林国庆找房东和中介调查,并在周边走访,怀疑屋内有一个传销组织。侦查一段时间后,林国庆确认无误,随后将情况上报。余姚市公安局立即启动相应机制,组成专案组进行侦办。

目前,警方派出百余名警力

展开抓捕行动,对多个窝点进行同步打击。此次行动,警方共抓获涉案人员67名。其中,黄某等7名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的人员被警方刑事拘留,其余不构成犯罪的参与人员经教育后劝返原籍。尤其是当中的13名未成年人员,警方第一时间通知其家属,将其安全带回家。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为了打击传销犯罪,我们专门制定了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传销类警情处置工作的通知》,构建起打防长效机制。去年共破获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件8起,其中破获公安部督办案件1起,涉传销类报警同比下降8.9%。”余姚公安相关负责人说,传销犯罪具有“流人性”和“隐蔽性”两大明显特点,警方依托流动人口管理,针对有传销嫌疑的人员,建立相应的数据库用于预警。在保持严打态势的同时进行积极防范,目前余姚警方已构建了立体防范机制,与市场监管局等部门信息共享、执法联动。

全民健身 阿拉动起来



本报讯(记者姬联锋)昨天下午,来福士广场一楼中厅人头攒动,在架子鼓的开场乐后,啦啦操、街头篮球、健美操、肚皮舞等20个体育项目轮番登场,拉开了“全民健身大讲堂——阿拉动起来”活动的序幕。启动仪式结束后,不少在场边观看的市民还参加了现场举办的瑜伽分享活动。

今天下午,“全民健身大讲堂——阿拉动起来”活动还将在来福士广场举办无人机挑战赛,晚上还有象棋车轮赛。本次活动由市体

育局主办,市社会体育指导中心和江北区体育局联合承办。

图为街舞表演。

(陈结生 谢斌 摄)

销售假药缘何屡禁难止

本报记者 董小芳

80后姑娘销售假药被判刑

日前,鄞州法院一审判决了一起销售假药案件。被告人是80后姑娘晓玲,去年上半年,她认识了一家美容院的老板张斌。随后在张斌的介绍下,晓玲加入了一个所谓从事微整形行业的微信群,并参加了微整形注射培训。培训归来,晓玲就开始从张斌那里购买肉毒素、玻尿酸等美容药品,在微信朋友圈里发广告出售,并提供上门注射的服务。

2015年12月,民警在晓玲的住处将其抓获,当场查获疑似假药近百盒。后张斌也被警方抓获,另案处理。经鉴定,在晓玲处查获的药品中有4种产品未标示进口药品注册证号,应按假药论处,另有7种产品为未经注册的第三类医疗器械。而且晓玲在给顾客注射前并未进行任何过敏反应测试,而是直接擦了碘酒就注射,潜在危险大。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人明知是假药而予以销售,其行为已构成销售假药罪。被告人到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依法可以从轻处罚,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3万元。

这样的销售假药案件在甬上并不少见。据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统计,2015年全市法院受理一审生产、销售假药罪54件76人,审结49件60人。

网售美容和儿童类药品成重灾区

从甬上法院和检察院受理的销售假药类案件来看,其最明显的特点表现为涉美容类和儿童类药品占比较大、网络已成为主要的销售渠道。

杨某是位全职妈妈。她找准“商机”,在网上开起小店,专门代购某洋品牌的止咳糖浆、流感滴剂等,赚取差价。而根据法律规定,未经批准销售的进口药品按假药论处。杨某由此被判刑两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

法官介绍,随着互联网的普及

和网上购物的兴起,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类犯罪领域已从现实空间的买卖行为逐渐发展到网络虚拟空间的销售,近年来依靠网络实施侵权假冒行为的案例逐渐增多。

海曙检察院曾接连受理了3起利用微博、微信等社交平台销售假美容药品的案件。

暴利和监管难是主要原因

通过网络等非正规渠道购买药品风险很大。既无法核实相关药品的生产、购买渠道,也因缺少相关权威部门审核把关,部分药品的药理、毒副作用无相关临床试验数据验证。而且,没有医嘱,对药品成分、使用禁忌等不清楚,也增加了用药风险。

鉴于此,销售假药一直是相关部门打击的重点。但缘何屡禁难止?

“首先是暴利诱惑使得不少人铤而走险。”法官解释,在鄞州法院刚刚判决的那起案件中,晓玲从张斌处购买美容药品的价格为每支400元至500元,而其上门注射的

收费标准为每次1000元至1500元,转眼就翻了倍。在另一起案件中,罪犯李某承认其批发的国产玻尿酸价格为每支45元,而在市场上可以卖到3000元。

同时,网络的隐蔽性造成了监管难,也使得不少人心存侥幸。

“另外,立法相对滞后带来的轻刑化,也大大降低了打击效果。”业内人士指出,根据规定,生产销售假药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对人体健康造成严重危害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正源于此,很多假药制售者心存侥幸,他们很清楚,所制售的假药只要不直接致人死亡,法律对其惩处就不会很严厉。”

杜绝制售假药,是一场全社会的行动。不仅需要监管部门始终保持药品打假劣的高压态势,而且还需要立法部门以重典治乱,加大对制售假药违法犯罪的惩罚力度。同时,还应该发动群众广泛参与,形成一个全社会共同参与打假的高压态势,从而使制售假劣药的现象得到根本遏制。

教孩子分五谷辨菽麦

王升大博物馆推出“五谷作画”体验活动



老师正在教学生用五谷作画。

(陈结生 摄)

本报讯(记者南华 通讯员沈松虎)昨天上午,王升大博物馆推出“五谷作画”青少年体验活动,吸引了许多市民参观。

昨天,现场挤满了宁波市实验小学的学生。曾获浙江省中小学班主任基本功大赛第一名的丁萍老师,先从“五谷是什么”说起,指着屏幕上的画告诉小朋友们:稻,俗称水稻大米;黍,俗称黄米;稷,又称粟,俗称小米;麦,俗称小麦,制作面粉用;菽,俗称大豆。

见孩子们能识别五谷了,丁老师又告诉他们五谷的来历,然后教他们用五谷作画。孩子们拼出了各式各样的“五谷图”,有热带香蕉、金猴、长颈鹿等小动物,也有夏日沙滩、乡野别墅等风景。通过自己的“劳动”,孩子们加深了对五谷的记忆,更认识到“粒

粒皆辛苦”的粮食是多么来之不易。

据介绍,“五谷作画”青少年体验活动是王升大博物馆在传承非遗项目“王升大粮油食品加工技艺”的基础上,推出的弘扬、传承非遗文化的系列活动,自去年3月推出一年来,深受广大师生和家长好评,现已被列入宁波市中小学生学习社会实践课堂首批优秀课程,还被评为全省博物馆青少年优秀教育项目。本月底还将去参加全省“十佳”青少年教育项目展示活动。

此外,王升大博物馆还在不同时节推出不同的米食糕点制作体验活动。王升大第四代传人王六宝说,“我们还计划出版《王升大米食文化》,要让市民都能体验制作宁波人的传统食品,这是王升大博物馆的一个‘粮食里的文化梦’。”